

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废盐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项
目（一期 5 万吨/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
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首次公示	3
2.3 征求意见稿公示	4
2.3.1 网络	4
2.3.2 报纸	5
2.3.3 张贴	6
2.3.4 征求意见稿补充说明公示	7
2.4 报批前全文本公示	8
2.5 查阅情况	8
2.6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5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相关要求，为使得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公众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项目的建设意义，以及项目建设给他们带来的有利和不利、直接和间接的影响，同时了解他们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及所关心的主要问题，从公众的利益出发，共同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并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避免项目建设的营运过程中出现污染纠纷。为此建设单位开展有关调查工作，调查形式以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网上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进行查阅的方式，广泛征求意见。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4年8月5日委托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万吨/年废盐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4年8月9日，建设单位在淮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发布了项目的一次公示，公开了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性质、建设内容；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首次公示

2024年8月5日，建设单位在淮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首次公示，链接为：<https://sthjj.huainan.gov.cn/hbyw/xmgl/hpgs/551768873.html>，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征求意见稿公示

2.3.1 网络

2024年8月19日,在淮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为:
<https://sthjj.huainan.gov.cn/hbyw/xmgl/hpgs/551769888.html>,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2-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2.3.2 报纸

2024年8月21日和8月26日在《安徽日报》进行了二次报纸公示。

《安徽日报》是安徽省发行量最大的综合性报纸之一, 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 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2-3 报纸公示截图

2.3.3 张贴

2024年9月20日在园区管委会及祁集社区公告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园区管委会及祁集社区均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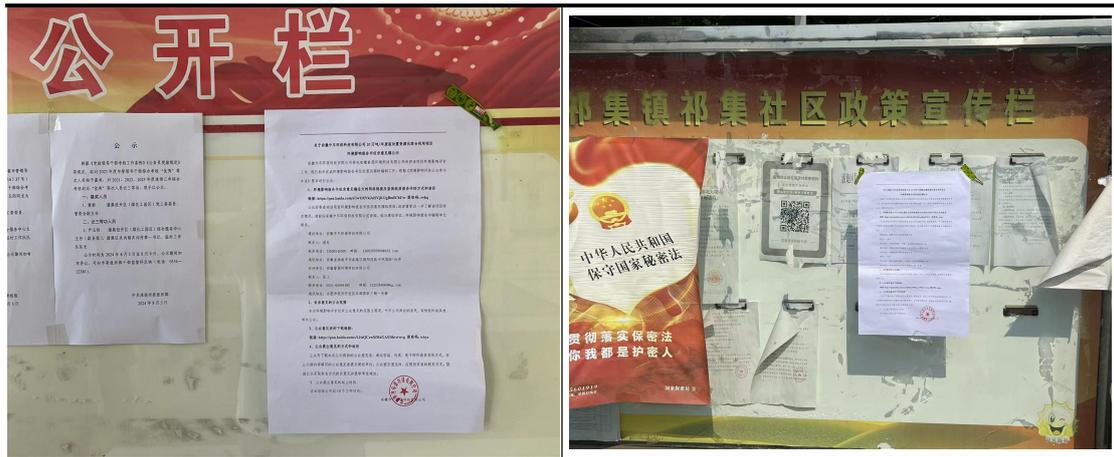


图 2-4 张贴公示现场照片

2.3.4 征求意见稿补充说明公示

由于评价内容发生变化（废盐处理能力由 10 万吨/年调整为 5 万吨/年，整体环境影响减小），项目名称调整为：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废盐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5 万吨/年）；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淮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发布了征求意见稿补充公示，链接为：<https://sthjj.huainan.gov.cn/hbyw/xmgl/hpgs/551831487.html>。



图 2-5 第二次网络补充公示截图

2.4 报批前全本公示

2025年7月30日，该项目全本公示稿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发布，链接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730s7AYE>，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2-6 报批前全本公示截图

2.5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设置在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部。

2.6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万吨/年废盐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5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万吨/年废盐处置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5万吨/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徽中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